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5F

聯絡人：科員周雅姿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387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30

電子郵件：ytchou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人字第112004342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、法規命令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

(11280P000848_11200434204_112D2020938-01.pdf、

11280P000848_11200434204_112D2020939-01.pdf、

11280P000848_11200434204_112D2020943-01.pdf)

主旨：「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業獎章頒給辦法」修正第2條、第4條及第5條附表2至附表4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原住民族委員會獎章頒給辦法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以原民人字第1120043420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(含法規命令條文)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敬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銓敘部、本會內部單位

副本：本會人事室

